证券代码: 874436

证券简称: 德泰燃气

主办券商:招商证券

# 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,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:致同所)为2025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# 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: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: 致同所)

成立日期: 2011年12月22日

组织形式: 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

首席合伙人: 李惠琦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: 225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: 1,364 人

2023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:454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(经审计): 270,337.32 万元

2023年审计业务收入(经审计): 220,459.50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(经审计): 50,183.34 万元

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257家

2023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163家

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: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С	制造业
Ι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D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G	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: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С	制造业
Ι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R	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
Е	建筑业

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: 35,481.21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: 3,529.17 万元

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6家

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4家

##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:815.09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: 90,000 万元

致同所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存在执业行为相 关民事诉讼。

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,与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 民事责任情况。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,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# 3. 诚信记录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:致同所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2次、监督管理措施15次、自律监管措施9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

5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# (二) 项目信息

#### 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:陈海霞,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11年开始在本所执业;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份、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:康佳,202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2019年开始 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19年开始在致同事务所执业,2024年开始为 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、挂牌公 司审计报告2份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: 姜韬, 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 2000 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 2013 年开始在致同事务所执业, 近三年签署 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、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份, 复核的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 3 份、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份。

##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 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 罚,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 理措施,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## 3. 独立性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 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#### 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50万元,其中年报审计收费50万元。上期(50)年审计收费50万元,其中年报审计收费50万元。

审计费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,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,经招标评审程序重新择优确定,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# 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年4月25日,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》,表决结果: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#### (二)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2025年4月25日,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》,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# (三)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# 1.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,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,符合中国证监会和相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,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,勤勉尽责的履行审计职责并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。因此,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。

#### 2.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,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,符合中国证监会和相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,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,勤勉尽责的履行审计职责并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。因此,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四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;
- (二)《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八次会议决议》:
- (三)《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;
- (四)《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:
- (五)《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8日